南通市城市管理局“西瓜地图”

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0年6月19日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对“西瓜地图”绘制采购项目拟部分参照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南通城管“西瓜地图”采购项目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为0.8万元，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三、项目需求说明

详见谈判文件。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的证明等）；

4．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采购公告期限

即日起至2020年6月24日下午3:30止。

六、供应商谈判响应须知

1．谈判文件的获取：自本公告在南通市城管局网站上发布，即可在公告附件中获取，不交保证金。

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谈判时间：

接受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6月24日下午3:30；

竞争性谈判开始时间：2020年6月24日下午3:30

3．地点：南通市工农南路150号政务中心主楼2017会议室。

七、竞争性谈判程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供应商递交密封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审查响应的供应商资格，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接受谈判小组的各轮谈判。在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最后报价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

八、本采购项目联系事项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联系电话：市容处0513—59001388。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0年6月19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月22日17：00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咨询或质疑，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咨询或质疑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谈判文件所有内容，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不负责解释。

3．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供应商由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签署、密封及标记

详见第五部分“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五、竞争性谈判费用

1．供应商承担参与磋商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下载或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不须递交本项目的保证金。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请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

一、项目概况

（一）服务周期

为市民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0年10月31日。供应商提供一年程序运行，以及数据存储服务。

（二）项目简要说明

以微信公众号为载体，搭建南通市区西瓜地图服务平台，为有效开展城市管理服务工作，激发市场活力，活跃经济发展，更加便民惠民。

（三）项目内容

1．基于百度地图（或腾讯等地图）标记南通市区西瓜销售点位置（不少于600个点位）。

2．管理后端可以添加、修改西瓜销售点。

3．生成一个h5手机自适应页面显示所有西瓜销售点。

4．用户在微信公众号发送关键字，系统即推送3公里内最近的西瓜销售点。

5．用户点击推送的销售点信息可以显示导航线路。

6．在微信公众号相关位置增加“西瓜地图”使用说明，便于市民使用。

二、总体任务与要求

1．按照约定的功能要求，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人要求的公众号二次开发功能。

2．供应商日常更新点位，应协助做好点位增减和修改等。

3．供应商在托管运营过程中，如未征得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点位信息。

第四部分 评分办法

逐一谈判结束后，完全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并承诺，承诺包括：最新方案及有关条款响应情况等。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谈判小组在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二次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五部分 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价格响应文件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一正两副（牢固装订，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一）采购公告资格要求中须提供的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随身备查）**：

1．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的证明等）；

4．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的证明材料；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随身备查）。

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共三份，牢固装订并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1．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2．商务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3．部分正负偏离表。

填制正负偏离表，完全响应的，请以空白表列示。不完全响应的，必须在偏离表中列示；列示不全的，视同故意隐瞒。

4．列示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

5．列出技术服务业务水平及能力及人员技术设备支持情况；

6．列出针对南通城管“西瓜地图”的工作计划；

7．为方便审核，请供应商按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三、价格响应文件（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价格响应总表；

2．价格响应明细表；

3．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

四、注意事项

1．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价格响应文件）应明确标注供应商全称、“正本”、“副本”字样。

2．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3．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差错由响应单位自行承担。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加盖公章。

第六部分 竞谈程序和内容

一、本单位组织竞谈

1．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按规定组织。

2．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职责。确认谈判文件；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

3．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的义务：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竞谈会。

三、谈判程序、内容

1．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书面确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四、评定方法

谈判小组在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因本项目的季节性，如这次竞争性谈判终止，将采用其他采购方式完成本项目。

六、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网站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七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公示期满后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因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在公示期满后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的，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可用其他采购方式完成本项目。

二、考核、验收

考核：在合同期间，采购方不定期检查“西瓜地图”的使用时的准确性，每发现一次差错，从合同中扣除人民币50元；被市民投诉并查实的，每一起差错，从合同中扣除人民币100元。

验收：采购方接到供应商的完工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西瓜地图”差错率小于3%的为合格，验收合格后，“西瓜地图”正式运行。2020年7月6日前，验收仍未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利终止本项目的合同，可用其他采购方式完成本项目。

三、付款方式

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后，2020年11月初办理支付合同价款的手续（按考核结果扣除合同款后的实际金额支付）。